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71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德股份”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立志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1、《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其权限范围之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收购等事项审批权。具体权限标准为投资及收购事项所涉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 5%。上述审批权限有效期限为本次董事会通过日至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日止。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公司控股孙公司深圳百嘉达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公司控股孙公司惠州电子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 日